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0-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1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30,下午1:30至下午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东吴路581号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本次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胡智彪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97,668,0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6539%;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浙江和利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利军并见证了本次会议。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97,463,4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4627%。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94,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12%。

3.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具一致行动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计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94,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0312%。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逐项审议,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97,63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1%;反对12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弃权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3762%;反对1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6218%;弃权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浙江和利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昊律、吕荣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召开的法律意见书,对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和利律师事务所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香港仲裁案件的后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锦泓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4
转债代码:113527 转债简称:锦转转债
转股代码:191527 转股简称:锦转转股

敬管理人員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计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94,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0312%。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逐项审议,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97,630,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1%;反对127,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弃权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3762%;反对127,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6218%;弃权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浙江和利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昊律、吕荣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召开的法律意见书,对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和利律师事务所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20-070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公告称自2020年11月1日起,公司董事郑明锐先生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的前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0.37%。郑明锐先生在按照本次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后,2020年不再减持公司股份。

2020年7月27日,郑明锐先生正在实施减持计划过程中因操作买入公司股票60,000股,行为构成短线交易。近日公司收到郑明锐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郑明锐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相关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	减持均价	减持比例
郑明锐	竞价	2020年7月27日	26,000股	9.46元	0.31%
合计		2020年7月27日	26,000股	9.46元	0.31%

上述股份为因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获得的非公开发行股票。

2.股东减持操作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	减持均价	减持比例
郑明锐	竞价	2020年7月27日	41,234股	9.46元	0.0771%
合计		2020年7月27日	41,234股	9.46元	0.077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

持进展及操作导致短线交易致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明锐	其中: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	9,146,462	1.12%	9,146,462	1.14%
	2.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	28,306,363	4.01%	28,306,363	4.01%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郑明锐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行为除减持交易导致短线交易外,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行为。

2.郑明锐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事项与郑明锐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但由于郑明锐先生在减持股份计划过程中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关于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减持股份计划自公告日起终止。

3.郑明锐先生2020年不再减持公司股份。

4.本次减持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郑明锐先生《关于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融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陆蓓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钰集团”)章程的规定,公司及融钰集团已于近日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及融钰集团的法定代表人由尹宏伟先生变更为陆蓓女士,《营业执照》的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变更后的具体登记事项如下:

(一)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160516892280
名称: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迎龙大街98号
法定代表人:陆蓓
注册资本:捌亿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8年11月06日
营业期限:1998年11月06日至2023年06月21日
经营范围:控股公司企业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得从事理财、非货币资金、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及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控设备及母线槽、电缆桥架制造;电气开关、电气机械及电子设备制造;自动化仪表制造及设备成套;自动控制、计算机系统工程及其安装;高速公路配套设施制造及其装配;电子电表制造(具体项目详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高压线路架空设施的铁塔制造;楼宇对讲

进安全门制造;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装卸机械、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通讯设备(不含手机)、五金交电、机械装备、汽车(不含危险品)及其零配件销售;电力设备、仪表检测检验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吉林永火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17952298221
名称:吉林永火电气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迎龙大街98号
法定代表人:陆蓓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11日
营业期限:2016年01月11日至2023年07月15日
经营范围:电气开关、电气机械及电子设备制造及销售;电控设备及母线槽、电缆桥架制造及销售;自动化仪表、设备成套制造及销售;自动控制、计算机系统工程及其安装;高速公路配套设施制造安装及销售;电子电能表制造及销售(具体项目详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高压线路架空设施的铁塔制造;楼宇对讲安全门制造;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装卸机械、建筑材料(不含木材)、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通讯设备(不含手机)、五金交电、机械装备、汽车(不含危险品)以上产品制造及销售;电力设备、仪表检测检验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7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从控股股东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城建”)获悉当代城建所持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次办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1,600	1.600	0.747%	0.134%	2020年10月20日	2020年10月20日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600	0.600	0.283%	0.049%	2020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900	0.900	0.424%	0.074%	2020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合计	1,500	0.697%	0.127%	—	—	—

注: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当代城建	2,796,123	24.04%	1,731	0.015%	1,731	0.015%	12,484	0.108%	0	0.000%
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0	0.003%	400	0.003%	0	0%	0	0%	0	0%
合计	3,096,123	26.54%	2,131	0.018%	2,131	0.018%	12,484	0.108%	0	0%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如上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说明及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融资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9,90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比例13.7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53%,融资余额为4,000万元;未来一年将到期(不含当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0。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现金收入、营业收入、投资收益等。

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控股股东本次质押行为是为融资提供担保,暂未发现到期无法履约方面存在重大风险。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告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按规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请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和质押的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锦泓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经营数据快报

证券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主要板块2020年8月经营数据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主要板块销量数据如下表所示:

板块	国内销量	出口
新闻纸	46,704吨	1,212吨
特种纸	72,624吨	15,564吨
其他纸	3,471,300吨	3,179,000吨
合计	4,950,628吨	1,399,776吨
1.新闻纸	38,070,000吨	8,000吨
2.特种纸	-24.0%	4.2%
3.其他纸	3,276,600吨	3,800吨
合计	3,276,600吨	-0.8%

注:以上各主要板块全部口径,未经合并抵消抵消。

二、其他事项

本次2020年8月经营数据快报为公司自愿披露,公司将持续按月披露月度经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公告编号:临2020-099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0-07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83号文核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禾味业”)于2018年6月20日公开发行3,56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额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799,6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26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XYZH/2018DCDA10516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07094007),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大道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311010100201440),并于2018年6月26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对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一次。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及银行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执行。截至2020年9月8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56,354,792.01元,累计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556,675.83元,公司用于理财的募集资金余额0元,转入公司基本户金额为人民币483,877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目前,公司已按规定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节余资金全部补充流动资金,并于近期将开设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07094007)、开设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大道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311010100201440)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2.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48期保本型收益凭证

产品名称	期限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	180天	2020年9月11日	2021年3月11日

产品特点:保本型收益凭证,“磐石”848期保本型收益凭证

产品类型	募集规模
公募	6,000.00万元
私募	100.00万元
合计	6,100.00万元

起息日:2020年9月11日

赎回期:2021年3月11日

认购期:2020年9月11日

赎回期:2021年3月11日

赎回率:10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三)公司未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是保本型收益凭证,低风险,期限较短,对公司现金流流动性影响小。

(四)风险分析

1.公司财务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人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受托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受托人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与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总资产	2,056,071,400.00	2,138,413,566.00
总负债	461,018,416.00	291,181,10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2,513,756.00	1,837,268,39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291,064.23	107,479,466.22

注:2020年6月30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3.68%,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约为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56,777,416.84元比例为105.05%,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4.9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4.23%,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有大额的资金同时购买多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会计处理

委托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责任人、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1,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主选择理财产品,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七、本次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公司已收回上述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本金和收益,非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日期	产品期限	关联关系说明
1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型	保本型	6,000	3.06%	2020年9月11日	2020年9月11日	无关联关系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理财收益	是否保本
1	招商银行“金雪球”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6,000	6,000	782.00	0
2	工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2000	2,000	560.00	0
3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3,000	220.00	0
4	中国建设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2,000	2,000	140.00	0
5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800	800	140.00	0
6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500	500	31.00	0
7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4,500	4,500	177.00	0
8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3,000	0.00	0
9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5,000	5,000	36.00	0
10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5,000	0	0.00	0
11	申万宏源“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5,000	5,000	14.00	0
12	招商证券“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1,500	1,500	13.00	0
13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3,000	27.00	0
14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19,000	19,000	854.00	0
15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3,000	151.00	0
16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5,000	0	0.00	0
17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44	5,000	47.80	0
18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6,000	0	0.00	0
19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3,000	267.00	0
20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0	0.00	0
21	中国建设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7,000	0	0.00	0
22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3,000	0	0.00	0
23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4,000	0	0.00	0
24	招商银行“保本型”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保本型	102,300	60,200	9732.00	42,000

备注:以上理财产品期限均为人民币理财产品

截至2020年9月10日,公司未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日期	产品期限	关联关系说明
1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型	保本型	6,000	3.06%	2020年9月11日	2020年9月11日	无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2020年8月经营数据快报

证券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主要板块2020年8月经营数据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主要板块销量数据如下表所示:

板块	国内销量	出口
新闻纸		